

证券代码：833239

证券简称：晨科农牧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2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胜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增强公司管理团队、业务团队、技术团队的稳定性，肯定骨干员工和关键员工的作用，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经广泛征求意见，拟提名夏合生、石君霞、税绍斌、杨超、王平、王军、张秋民、程军、常建生、江三文、李宽、阮景良、

李小兵、李威、王汉桥、王保全、安旺元、陈新民、卢春雷、龚道芝、余秋华、蔡又海、肖寒、方修渠、景来海、胡国胜、李继春等 27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上述拟认定的核心员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并自 2018 年 12 月 1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0 日面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9）。截止公示期满，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员工为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5）。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核心员工的提名及认定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本次提名的上述核心员工无异议，同意认定上述 27 人为公司核心员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晨科农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12 月 25 日